今明或将有小雨

本报3月14日讯(记者 耿璐) 14日,东营市区降下了零星小雨。突袭的寒意与13日和煦的阳光相比,让不少市民措手不及。

记者咨询东营市气象台了解到,降水是受弱冷空气影响的,天空一直持续有云,温度不高,所以市民感觉天气比较寒冷,而一直持续的大风是阵风6级的偏东风。预计15日气温3~13℃,天空中云量依然较多。据预报,未来48小时或将迎来一场小雨。

3月15日:多云转阴,南风3~4级 海区:5~6级,阵风7级,气温:3~13℃

3月16日:阴有小雨转多云,南风3~4级,海区:6~7级 气温:4~14℃

东营区:多云转阴,南风3~4级,气温3~13℃
广饶县:多云转阴,南风3~4级,气温3~14℃
垦利县:多云转阴,南风3~4级,气温3~13℃
河口区:多云转阴,南风3~4级,气温3~13℃
利津县:多云转阴,南风3~4级,气温3~13℃

教 育

胜利学院新增财务管理专业

本报3月14日讯(记者 李沙娜 通讯员 赵红明) 14日,记者从中国石油大学胜利学院获悉,2011年度全国高校本科专业设置备案或审批结果公布,中国石油大学胜利学院新增财务管理专业获批。

据了解,本次获批增设的财务管理专业与学院现有的市场营销专业、会计专业,具有十分密切的联系。它的增设,有利于形成学院管理类专业群,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学院的学科专业结构,同时也有利于提高学院现有教学资源的利用率,使教学资源达到更好的优化配置,提升办学质量和效益。

据悉,本次新设置的财务管理本科专业,可自2012年开始招生,其专业代码为110204,修业年限为四年,学位授予门类为管理学。

物 价

二月份CPI涨幅低于全省水平

本报3月14日讯(通讯员 徐凤梅 记者 耿璐) 14日,记者从东营市统计局了解到,统计数据显示,2月份东营市场物价涨势减缓,涨幅回落。

与上年同期相比,CPI上涨2.7%,涨幅低于全省平均水平0.5个百分点,与上年1月份持平,为13个月以来最低。在全省17个城市中,涨幅由上月的第9位退居为第14位,涨幅居前5位的分别是:泰安为4.9%、枣庄为4.5%、济宁为4.1%、威海为3.6%、青岛与淄博均为3.3%;涨幅居后五位的分别是聊城和菏泽均为2.8%、东营和德州均为2.7%、临沂为2.3%、莱芜为1.8%。

外 贸

1—2月份出口额增幅居全省第一

本报3月14日讯(记者 耿璐 通讯员 崔荣利) 14日,记者从东营市商务局了解到,1—2月份,东营市出口累计完成60373万美元,同比增长33.5%;2月份当月出口完成26719万美元,同比增长90.1%,增幅在全省均名列第一。

据了解,东营市有出口业绩222家、出口过千万企业15家,分别较去年同期增加6家、4家。东营市商品出口市场遍布全球6大洲154个国家和地区,较去年同期增加了22个。

主要出口商品增长势头良好,橡胶轮胎出口完成37421万美元,同比增长43.5%;石油装备出口完成8137万美元,同比增长98.3%;机械及设备出口完成5273万美元,同比增长143%;化工产品出口完成4738万美元,同比增长24.8%;汽车配件出口完成1380万美元,同比增长16.1%;农产品出口完成759万美元,同比增长1.3%。

机关事业单位遗属补助提高

484名机关事业单位遗属人均提高20元/月

本报3月14日讯(记者 李金金 通讯员 张海涛) 14日,记者从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获悉,4月份开始,机关事业单位遗属人员将提高补助标准,根据各县区的不同情况,提高额度不同。东营484名机关事业单位遗属,人均提高20元,补发自2011年10月起。

按照东营市有关文件要求,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为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的遗属调整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调整后,户籍在东营市市直和两区(河口区、东营区)的遗属,月标准从390元提高到410元;户籍在三县(广饶县、垦利县、利津县)的遗属,月标准从260元提高到380元。

此次调整共涉及484名机关事业单位遗属,人均提高20元。享受因公待遇标准的遗属15人,人均提高24元。享受建国前待遇标准的遗属47人,人均提高26元。享受烈士待遇标准的遗属2人,人均提高30元。

此次调整补发时间自2011年10月起,2012年4月份他们将开始享受新的待遇标准,补发的部分也会同时发到他们手中。

非常微议

收作业引发校园伤害案

网友建议家长应多进行安全教育

本报3月14日讯(记者 王超 通讯员 燕囡 史媛媛) 东营区一小学学生薛某因为收作业与同学发生争执,导致脸部受伤,为此两方家长产生纠纷。日前,经东营区人民法院少年法庭调解,这起校园伤害民事纠纷案,得以妥善解决。

2010年12月15日,东营区某小学学生薛某,作为班级里面的学习委员在课间让同学们交作业,薛某的同班同学李某因为不愿意交作业而与薛某发生争执,争执过程中,被告人李某拿起课桌上的铅笔刀将原告薛某脸部划伤。事情发生后,薛某家长与李某家长以及校方多次进行协商,但是最终没有得到解决。2011年12月12日,事情发生近一年后,无奈之下,薛某将李某、李某父母以及所在学校告上法庭,要求被告方承担责任并进行赔偿。

法院受理后,该案件承办法官告知当事人应有的权利及应承担的责任后,使得当事人在诉讼范围及数额上有清晰的轮廓,并多次与当事人沟通、了解案件详情。3月5日,经过工作人员耐心调解,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日前,被告李某赔偿原告薛某医疗费、护理费、交通费、精神损害抚慰金等共计3900元。

网友"托马斯":学生群体尤其是小学生群体,活泼好动,人身伤害往往发生在关系比较好的同学朋友之间,因为打闹或者小矛盾最终造成人身伤害,造成人身伤害的当事人往往不存在主观上的故意,都是过失或者过错造成的,如果人身伤害在发生后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无论对孩子、家长还是学校来说,都很有必要。

网友"雪融":学校和家长平时要多进行安全教育的训练和讲解,使孩子在日常生活中养成保护自己的好习惯。

网友"倔驴":在学校发生伤害事故以后,一定要及时就医治疗,不要拖延时间,以免伤害扩大,造成更大的损失。发生伤害后,尽量和平协商解决,避免矛盾激化,避免在孩子内心留下阴影。

小编留言

亲们,"非常微议"版块接受各种类型的投稿,您可以说说您最近的现状,也可以评论时下发生的社会热点,还可以分享您最近观看的影片、读的好书,或者您去哪儿转了转有所感受,希望能收到你们的来稿哟。

投稿邮箱:qlwbdy@126.com

交 通

6条公交线路临时进行调整

本报3月14日讯(记者 吕增霞) 因西城区域西四路(南二路至北二路)和济南路(西五路至云门山路、西二路至太行山路)部分路段实施封闭式施工,据目前道路封闭情况,东营市公交公司对以下线路走向进行临时性调整。请市民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出行时间和候车地点。视道路封闭情况,线路走向如需调整的再另行通知。

⊙区人民医院发车:

110路:由区人民医院发车途经济南路→西三路→黄河路→云门山路→南一路开往成寨村;

107路:由区人民医院发车途经济南路→西二路→北一路开往东辛采油厂;

116路:由区人民医院发车途经济南路→西五路→北二路→云门山路→济南路→西三路→黄河路→云门山路→南二路到达终点站交运四公司。

⊙八分场发车:

1路:由华瑞小区东区发车途经伊犁河路→东二路→汾河路→东一路→锦苑小区→北一路→云门山路→济南路→玉山路到达终点站火车站;

111路:由华瑞小区东区发车途经伊犁河路→东二路→大渡河路→东一路→黄河路→西三路→北一路→云门山路→济南路→玉山路到达终点站火车站。

⊙火车站发车:

广饶专线:由火车站发车途经玉山路→淄博路→云门山路→济南路→西三路→黄河路→云门山路→南二路→西四路开往广饶。

如遇道路临时性封闭,公交线路走向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乘客可登录东营公交政务网站www.dy-bus.com查询或咨询公交服务热线0546-8309111。

运 输

垦利投7.5亿元建十二大工程

本报3月14日讯(通讯员 赵秀来 于金柱 记者 吕增霞) 今年是"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一年,也是"黄蓝"战略深入实施的关键一年。垦利县交通运输部门将投资7.5亿元建设十二大工程,着力打造优质便捷交通,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据了解,2012年,垦利县将投资7.5亿元建设S316永莘线河辛路口至胜坨段改线、东青高速公路垦利互通立交、黄河口取直、村级公路网化示范县、西四路北延、永兴路改造、新红路大修改造、污水处理场路改造、新建城市公交车站、团结路改造、文化园路改造以及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等十二大工程。

目前已有三项工程开工,其他工程正在积极办理前期手续,近期将陆续动工建设。这些工程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东营立体大交通建设,为"黄蓝"战略实施注入新的活力,有效促进垦利乃至东营地区经济跨越发展。

环 保

49家企业通过清洁生产审核

本报3月14日讯(通讯员 牛丽娜 记者 吕增霞) 近日,省环保厅下发了《关于公布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验收重点企业名单的通知》,东营市有49家企业名列其中。

据了解,通过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共实施清洁生产审核方案1186个,投入资金57622.33万元,年新增经济效益62764.62万元,节水3141.88万吨,节电10904.39万千瓦时,节煤25189.28万吨,节约蒸汽88762.54吨,节约天然气7794.32万立方米,减排工业废水402.62万吨,减排二氧化硫1279.31吨、烟粉尘96.47吨。企业通过实施清洁生产,达到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目的,取得了显著的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效益。至此,东营通过省级清洁生产审核验收的企业达到88家。

信 息

诚信联盟助推行业自律

本报3月14日讯(记者 耿璐 通讯员 李吉良) 14日,东营市组建了计算机行业诚信联盟,解决全市计算机工程、服务领域存在的以假充真等侵害消费者利益、侵犯知识产权问题,推动东营市计算机行业步入自律发展的轨道。

在消费者权益日,东营市计算机技术协会组建诚信联盟,号召全市计算机行业全体商家,共同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良好的经营环境,推进全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联盟发布了诚信经营公约,商家代表签署了诚信经营协议。将通过组织开展绿色上网软件推广、信用等级评定、调解用户纠纷等一系列活动,引导商家依法经营,强化自律,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按照国家标准要求,执行产品标识规定,正确介绍产品参数,明示用途,明码标价。强化自身经营自律,坚决遵守行规行约,自觉接受社会、协会、同行监督。监督投诉电话:0546-8332136。